

第一章、緒論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運動贊助活動」興起於 19 世紀，首件現代企業贊助運動的實例則始於 1861 年，由兩位在英國的商人，贊助當時的一支英國板球球隊，並且藉由這項比賽來擴大對該公司本身的宣傳(程紹同，1999)。但是真正開始現在運動贊助的，就屬於奧林匹克運動會。1981 年國際奧委會(International Olympic Committee, I.O.C)有鑑於 1976 年蒙特婁奧運及 1981 年莫斯科奧運的嚴重虧損與巨額的補貼金額，遂決議要求各國國家奧委會(National Olympic Committee, N.O.C)經費自籌，且對於業餘運動員資格的重新認定交由各國國際運動單項協會自行處理，放寬運動員的參賽限制。此舉也助長了運動商業化的興起，企業的「運動行銷」的契機也更加蓬勃。因此，在國際奧委會的允諾下，企業得以提供現金、產品或服務等贊助方式與 1984 年的洛杉磯奧運結合。這不僅使得企業找尋到新的行銷策略，並且藉此找到了品牌中的競爭優勢，且持續成長。洛杉磯奧運成功的將運動與商業做了結合，也讓當年的主辦國家擺脫了過去舉辦奧運即是身處財務困難的窘境，而且創下了盈餘 2 億 2500 萬美金的記錄，這個成功的運動行銷事件，也開啟了企業與運動事業結合的新時代(程紹同，1999)。

根據國際行銷集團(International Events Group, IEG)的贊助報告統計，於 1992 年時，全球投注於運動贊助的經費約為 85 億美金，而到了 2001 年時，金額已經攀升到了 236 億美金，成長速度令人不得不對這項行銷活動更加注目。而英國的運動贊助機構(Institute of Sports Sponsorship, ISS)甚至預估到了 2010 年時，全球贊助金額將突破 330 億美金以上，而且其中運動贊助的金額將占了 88%以上(程紹同，2001)。這不僅顯示企業贊助運動廣受歡迎的行銷方式，甚至也透露出了，運動行銷，可能將是未來行銷活動中最重要的一塊領域。

近年來，台灣的大型企業品牌的投資也相當重視與運動活動作結合的行銷。著名的像是安泰人壽所舉辦的「ING 台北國際馬拉松」、統一集團的「統一盃鐵人三項邀請賽」、安麗直銷公司的「安麗盃世界女子花式撞球錦標賽」、可口可樂的「雪碧籃球巡迴賽」、Adidas 的「阿迪達斯亞洲街頭籃球賽」、中華電信的「中華電信瓊斯盃籃球邀請賽」等。而企業贊助個別的傑出運動員也越來越頻繁，如宏碁電腦對於旅美洋基投手王建民、Adidas 對於道奇隊投手郭泓志提供的掛名贊助以及四維膠帶對於女子單打選手謝淑薇的訓練經費及參賽旅費的贊助。

在台灣，運動贊助的風潮起源自 1990 年中華職業棒球聯盟開打。初期中華職棒開打時對於運動行銷的這個部份還未趨成熟，除了四支球隊母企業的企業品牌得到最直接效應外，其他的贊助活動並不常見，母企業與其所投資的職棒球隊的行銷配合也不多，僅僅只有球隊拿下冠軍後的母企業促銷活動。但在職棒發展幾年後，母球團開始將旗下的新產品名稱，當作隊上新的外籍選手的名字。如早期三商虎隊投手「全家福」、統一獅投手「阿 Q」，到近期興農牛隊的「楓康」、「勇壯」、「飛勇」(肥勇)。除了職業球團的母企業的企業品牌受到重視外，其餘場上的相關環節的行銷活動也逐年精緻化。除了球場內圍牆上的看板、球員球衣上的廣告貼布；球隊加油團開始創造球員的專屬加油隊呼、設計球員專屬商品進而創造球員的形象，讓球員的個人魅力與企業做了結合。而 1994 年台灣的第一個職業籃球聯盟成立後，更富個人特色的籃球員，甚至還陸續推出了個人的專屬球鞋、專屬的商品 logo 等。在 2003 年 SBL 成立，參與的球員在造型上的多變，加上場內的傑出表現，連帶的讓球隊母企業的品牌形象也受到改變。如台灣啤酒籃球隊在第四季以「態度」作為球隊精神並拿下當季總冠軍後，台灣啤酒也推出了有關台啤籃球隊的年輕、態度的訴求廣告。

國內企業對於贊助公益活動或是投資運動活動大多持有正面態度，認為其有助於企業形象提昇、具廣告效益、獲得商業利益及善盡社會責任。宏碁集團董事長施振榮認為「運動已成為人生重要一環，對人們生活型態有重大改變，企業應藉由主流運動接近觀眾，打開知名度」(李雪莉，2002)。而陳鴻雁(1998；轉引自

程紹同，1999)也曾指出，企業贊助運動組織除了本身受益匪淺外，對於運動組織亦有極大的幫助，因藉由企業贊助，解決了運動贊助財源之困擾，使得運動組織有更充裕之經費來承辦運動活動。而在企業方面，除了提升本身形象外，更能獲得社會大眾對於企業的肯定，也因此對於其企業的品牌有所助益。所以，企業的運動行銷，是讓企業與運動組織互蒙其利，成為了一種雙贏的局面。

企業在為與競爭對手的比賽中獲得消費者的注目，往往愈來愈重視企業品牌的營造。企業希望能夠在消費者的心中，建立一個形象獨特的品牌定位，以創造最大的效果。而運動贊助則成為企業建立品牌定位常見的方式之一。

對於運動賽事或運動球隊的贊助是近年來愈來愈興起的品牌經營模式，贊助方式可分為兩種；一是贊助，並且冠上企業名稱，企業品牌與運動作了短期的結合，可以讓企業獲得一定程度注目；二是經營，除了贊助球隊或是運動賽事，冠上企業名稱外，還直接參與運動球隊或是賽事的行政工作，甚至將其完全當作一個子企業經營，這除了可以讓企業獲得一定程度的注目，也可以使得企業的品牌形象在消費者心中作了本質上的改變。

就廣告贊助的一般定義來看，企業贊助一個球隊或是賽事最大的關鍵點在於，此企業與其贊助的運動給予消費者的品牌形象是否相同或類似；則這個贊助可以給予一定程度的幫助；反之，預期的行銷效果則可能就不那麼明顯。相同的，一個運動球隊或賽事的品牌定位，是否會影響消費者對於贊助這項運動之企業的品牌形象。

因此，本研究試圖從品牌形象為構面，試圖去解釋企業運動行銷中，消費者對於其品牌知覺的改變程度，以了解企業運動行銷之效益。並且藉由實證研究，希望能夠對運動行銷做解析，進而推動台灣體育運動事業發展，這是本研究之研究動機之一。

國內對於運動行銷的研究及論文在近年來有越來越多的趨勢，但是大部分的研究都著重在於單一運動賽事的贊助成效或是以企業選擇及衡量贊助的角度切入，對於運動行銷的效益卻少有研究，對於消費者心中的運動贊助知覺模式也亦

著墨不深。因此本研究希望能從消費者做為研究觀點，來針對企業與運動間，因運動行銷而形成的品牌形象變動，作一研究，希望能有助於探討台灣企業贊助運動之效果，這是本研究之研究動機之二。

台灣企業目前對於職業運動的贊助有越來越踴躍的現象。不論其實際經營的成效如何，其結合各方面，包括運動球隊或是賽事的商標、冠名權、活動贊助或是廣告收益，都已經越來越純熟。因此，探究各項不同的職業球隊，其主要的贊助企業是否因為贊助運動活動之後，對於其內部品牌定位及外部品牌形象有所改變。這是本研究之研究動機之三。

貳、研究目的

根據研究動機，以及本研究整理相關文獻，本研究希望找出研究對象之企業品牌定位與其贊助運動之品牌定位，加以歸納整理，並製作出深度訪談法的問卷。之後採用問卷調查法，利用電子問卷調查針對網路使用者來做出企業之品牌定位與其贊助之職業運動球隊的品牌形象的關係。本研究將企圖去尋找消費者對於運動球隊或活動之品牌知覺，以了解消費者心中品牌形象地圖。

因此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如下：

一、本研究企圖探討企業品牌定位與其贊助之職業運動球隊品牌形象的相似性與異質性。

本研究將企圖去探討企業本身的品牌定位，其贊助職業球隊，是否會受到母企業品牌定位的影響。簡而言之，球隊的品牌定位是否會因為母企業在經營策略上的改變，而造成職業球隊在經營上的改變。

另外希望能從球隊經營團隊及球迷得知企業之品牌定位與職業球隊品牌形象之間的相似性及關聯性，希望能夠以較深入的角度，來探討台灣企業贊助運動之品牌定位的關係。

二、本研究企圖去了解消費者心中對於運動品牌的想法與認知，進而推出消費者心中的品牌形象圖。

從另一個面向來看，本研究則希望能夠從消費者的角度出發，以品牌形象為觀點，來研究消費者對於職業球隊贊助之運動球隊的品牌的知覺，進而推論企業贊助職業球隊的效果。

另外本研究也假設當企業贊助職業球隊後，職業球隊本身的經營狀況、戰績的好壞、球隊內部的氣氛、球隊整體給予消費者的觀感、甚至球隊吉祥物、球隊的明星球員的表現等足以影響球隊品牌形象等要素可能反過來會影響企業的品牌形象，甚至影響了企業本身的品牌定位。因此本研究也企圖從這個面向來進行消費者的調查。



第二節、個案介紹

本研究將從台灣幾個長期投入經營或是贊助之運動賽事做為本研究之研究個案，將從「中華職棒大聯盟」的六支球隊進行研究。

本研究之所以選擇這些個案進行研究，除了因為它們都是長期贊助或經營的企業或聯盟外。另外就是他們分屬台灣民眾較為熟悉，母企業所經營的事業類型不同，在品牌的策略上也可能有所差異。因此希望能夠從這些不同的研究對象中，去了解其企業贊助對於本身之品牌定位是否有相符合，甚至進而有所幫助。

壹、中華職棒大聯盟發展歷史

台灣的職業棒球發展史，和國際比賽脫離不了關係。1984 年洛杉磯奧運、1992 年巴塞隆納奧運及 2001 年世界盃棒球賽。其中 1984 年奧運會的那批主力球員，確立了 1990 年中華職棒聯盟成立的球員主幹；1992 年奧運會則為當時聯盟擴編確保了質與量兼具的選手來源，讓中華職棒得以從四支球隊的規模擴編為六支球隊。而 2001 年在台灣舉辦的世界盃棒球賽，則讓當時因為賭博及另一個棒球聯盟的競爭而逐漸萎縮的職業棒球，找到了新一批年輕球迷的支持(職業棒球，2003)。

1989 年，在中華棒協及各方人士的奔走下，成立了台灣的第一個職業運動聯盟，命名為「中華職業棒球聯盟」(Chinese Professional Baseball League - CPBL)，並確立了四支加盟的球隊，分別是兄弟象、統一獅、味全龍及三商虎。這四支球隊分別採取獨立經營，但聯盟擁有著領隊會議，讓四隊共同決議聯盟的事務條文。隔年，成為中華職棒元年，第一個球季在聯盟草創期，球場設施、經營模式都還顯得不夠成熟下，卻依舊吸引了接近 89 萬 9 千多人次進場看球的紀錄(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

1993 年，中華職棒聯盟進行了聯盟史上的第一次球隊擴編。時報鷹、俊國熊兩支球隊加入。而當時 1992 年巴塞隆納奧運銀牌的主力球員幾乎全部都加入

這兩支球隊，並為中華職棒聯盟注入了一股活水。1993~1995 年是中華職棒聯盟入場人數最多的三個球季，除了因為比賽精采程度增加外，另外就是當時電視轉播的工作不若現今普及。1993~1995 年這三個球季，進場人數都超過 160 萬人次；其中 1995 年一共有 164 萬 6 千多人次的入場紀錄，是中華職棒聯盟至今單季最多入場紀錄的球季；而 1994 年則創下單場平均 5954 人的入場紀錄，同樣也是單季單場平均觀眾的紀錄(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另外中華職棒的俊國熊隊在 1995 年下半季成為第一支成功轉賣的球隊，買主是經營農業產品及農會超市的興農集團，球隊名稱也改為「興農熊」。興農集團並在 1996 年球季開始前，完全收購了球隊股權，並由球迷票選吉祥物，確立了「興農牛」(Bulls)的隊名至今。

1996 年是中華職棒聯盟首度面臨的一個延燒至今的危機，職棒簽賭案。時報鷹隊的救援投手郭建成，被檢調發現收受組頭的賄款，並進行場上比賽的故意放水行為。後來事態擴大，大部分的時報鷹隊球員都被發現進行著故意放水行為。同年，第二個職業棒球聯盟「台灣大聯盟」(Taiwan Major League - TML)成立，由「那魯灣職棒公司」統一經營旗下的四支球隊，企業僅有「冠名權」。四支球隊分別為太陽、勇士、金剛及雷公隊。台灣大聯盟在 1996 年球季結束後，對中華職棒的六支球隊的明星球員展開大肆挖角，如黃平洋、陳義信、李居明、洪一中、李安熙、孫昭立等 10 多位中華職棒球星都在 1996 年球季結束後，轉而加入台灣大聯盟。

1997 年，和信鯨隊成為了第七支球隊加盟了中華職棒聯盟的球隊，但是因為職棒簽賭案以及台灣大聯盟的正式運作分散了球迷注意力，連續六個球季入場人數突破百萬人的紀錄中止。這個球季中華職棒聯盟的總入場人數下滑至 68 萬人次(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1997 年球季上半季由時報鷹拿下隊史第一個半季冠軍，但諷刺的是鷹隊球員在下半季因為職棒簽賭案被起訴確定，而完全無法上場；因此各隊在下半季支援了 2~5 名替補球員給時報鷹，以完成下半季及總冠軍賽的剩下賽程。這個 1997 年下半季的時報鷹被稱為「二代鷹」。

二代鷹在當年下半季戰績全聯盟墊底，但因為上半季冠軍的資格，他們仍代表了時報鷹進行了總冠軍賽。最後在總冠軍賽被味全龍隊以 4 勝 2 敗擊敗。1997 年球季結束，時報鷹正式解散，成為了第一支解散的職棒球隊。中華職棒聯盟再度恢復成為六支球隊的規模。

1998 年開始，是中華職棒聯盟的黑暗期。從 1998 年~2000 年，入場人數呈直線下滑。2000 年，觀眾入場人數 30 萬 1 千多人次，平均入場人數 1676 人也創下新低(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其中，擁有眾多球迷的味全龍及三商虎，都分別在 1999 年球季結束後解散，成為了第二及第三支解散的職棒球隊。2000 年球季，中華職棒聯盟再度恢復至四支球隊的規模，分別是兄弟象、統一獅、興農牛及和信鯨。

2001 年，國際棒總舉辦的第一屆更名後的世界盃棒球賽在台灣舉辦。為了這項短期錦標賽，兩個聯盟都在球季進行中，中斷兩個星期配合世界盃的進行。兩聯盟並且也完全配合中華棒協的徵召作業，提供職棒選手進行比賽；但是這次的比賽卻完全以中華職棒聯盟的球員為主體。這屆的世界盃棒球賽中華隊表現出色，除了旅外的陳金鋒獲得打點王、當時還是業餘投手的張誌家獲得勝投王外，中華職棒的球員也表現出色。當時統一獅的外野手王傳家甚至還獲得了大會的「最佳指定打擊獎」。中華隊並且還擊敗日本隊拿下銅牌。這項比賽找回了球迷對棒球的熱情，開啟了台灣年輕棒球球員出走美國、日本打職棒的風潮，也挽救了中華職棒聯盟。

歷經了四年的低迷，入場人數在 2002 年獲得了明顯的改善，平均入場人數也再度逼近了 3000 人(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同年，和信鯨為了配合母球隊的金控公司合併成立，更名為「中信鯨」至今。

2003 年，經營不善加上球賽精彩度不如中華職棒的台灣大聯盟，與中華職棒聯盟進行合併，更名為「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或稱「中華職棒大聯盟」，簡稱仍為「中華職棒」及 CPBL。其中的四支球隊生活雷公及嘉南勇士隊表現較佳的球員被併入第一金剛及誠泰太陽，而生活雷公及嘉南勇士隊則解散，成為了

第四及第五支解散的職棒球隊。第一金剛及誠泰太陽及成為中華職棒的兩支新球隊。此時第一金剛及誠泰太陽都仍屬於那魯灣公司所管轄，第一金控及誠泰都還是「冠名權」。

2004 年，因為金控法的關係，第一金控無法繼續擁有球隊；原本只是認養高雄縣澄清湖棒球場的鞋業公司 La New，在 2003 年球季結束後，和那魯灣公司簽約，認養了金剛隊，並把隊名改為 La New 熊隊。同個時期，誠泰則自那魯灣公司手中買下了誠泰太陽隊，並且將隊名改為誠泰 Cobras。中華職棒現今的六支球隊則到此完全出現，兄弟象、統一獅、興農牛、中信鯨、La New 熊及誠泰 Cobras。2004 年球季單季入場人數再度突破百萬人，達到了 105 萬 1 千多人次。但因為球季比賽場數增多，平均入場人數只有 3500 人(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

2005 年，La New 熊正式從那魯灣公司手中買下球隊股權，也成為第一支擁有完全主場經營權的球隊。2005 年球季，中華職棒連續第二年觀眾入場人數破百萬(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A)。

2006 年，曾效力於美國大聯盟(Major League Baseball - MLB)洛杉磯道奇隊(Los Angeles Dodgers)的外野手陳金鋒返台加入 La New 熊隊。並與 La New 簽下一紙 6 年最高合約總額 8100 萬台幣的巨型合約。這是台灣職業運動史上至今唯一一張「複數年合約」，前三年是保障合約，平均年薪 1000 萬台幣；後三年視前三年表現而定，最高可領 6100 萬台幣(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官方網站，2008 B)。並且附帶「脫逃條款」，合約言明，陳金鋒只要效力 La New 熊隊滿一年，假設有美國或日本職棒球隊提供更好的條件，La New 熊必須無條件放行。這張合約在一年後撞擊了中華職棒大聯盟的制度，關於完整的「自由球員制度」(Free Agent)及球員保障制度，在目前環境中引起了很大的討論。

2008 年 10 月 9 日，米迪亞暴龍隊因涉及職棒簽賭案遭到停權處份。根據媒體及事後事件發展，這起職棒簽賭案件所牽涉的層面可說是中華職棒史上最廣，由球團老闆以降至球隊管理階層、教練及球員都有涉案的證據，可說是集體詐欺。

10月23日，中華職棒大聯盟更在開會討論後，決議將米迪亞暴龍隊除名，正式將米迪亞暴龍隊排除在聯盟之外。被除名後的米迪亞暴龍隊之後就算經過轉賣更改隊名，也無法再回到中華職棒大聯盟，因此形同解散，甚至聯盟方面也不排除對米迪亞暴龍隊提出告訴。

2008年11月11日，中信鯨隊在米迪亞暴龍隊被除名三個禮拜之後，宣布球隊解散。由於從2007年中信鯨隊共四名主力球員因職棒簽賭涉及打放水球而被收押造成球隊形象及士氣大傷後，2008年米迪亞暴龍隊爆發的集體放水事件也逐漸波及到中信鯨隊。鑒於這幾年經營的成效，中信鯨隊的母企業中信金控決定將球隊解散。中華職棒大聯盟在一個月內，從六支球隊縮減為只有四支球隊的規模。

表 1-2-1、中華職棒大事件

年份	大事件	冠軍球隊	年度 MVP
1990 (職棒 1 年)	中華職棒成立。	味全龍隊	無
1991 (職棒 2 年)	旅日投手謝長亨加盟統一獅隊。	統一獅隊	無
1992 (職棒 3 年)	旅日投手陳義信加盟兄弟象隊。	兄弟象隊	無
1993 (職棒 4 年)	中華職棒聯盟史上第一次球隊擴編。	兄弟象隊	陳義信(兄弟)
1994 (職棒 5 年)	兄弟象成為史上第一支三連霸球隊。	兄弟象隊	陳義信(兄弟)
1995 (職棒 6 年)	中華職棒平均單場入場人數最多的一年。俊國熊成為第一支成功轉賣的球隊。	統一獅隊	郭進興(統一)
1996 (職棒 7 年)	爆發職棒首次職棒簽賭案件。	統一獅隊	郭進興(統一)
1997 (職棒 8 年)	和信鯨隊加入中華職棒。時報鷹隊成為第一支遭到除名的球隊。	味全龍隊	賈西(味全)

1998 (職棒 9 年)	味全龍隊成為第三支成功連霸的球隊。	味全龍隊	怪力男(興農)
1999 (職棒 10 年)	味全龍成為第二支三連霸的球隊，但同年，球隊宣布解散。三商虎隊也宣布解散球隊。	味全龍隊	曹竣揚(統一)
2000 (職棒 11 年)	距離上次 9 年後，中華職棒第二次回到四支球隊的規模。	統一獅隊	楓康(興農)
2001 (職棒 12 年)	首次在台舉辦的世界盃棒球賽，炒熱了中華職棒季賽的熱度。	兄弟象隊	羅敏卿(統一)
2002 (職棒 13 年)	進場人數跌深反彈。	兄弟象隊	宋肇基(中信)
2003 (職棒 14 年)	中華職棒與台灣大聯盟合併，更名為「中華職棒大聯盟」，球隊數目也再度增加到六支。	兄弟象隊	張泰山(興農)
2004 (職棒 15 年)	第一金剛更名為 La New 熊隊。誠泰太陽更名為誠泰 Cobras。凱撒成為第一個兩度獲得年度 MVP 的洋將(職棒 8 年的賈西即為職棒 15 年的凱撒)。	興農牛隊	凱撒(統一)
2005(職棒 16 年)	La New 熊成為第一個完全主場經營的球隊。	興農牛隊	林恩宇(誠泰)
2006 (職棒 17 年)	台灣首位登上美國職棒大聯盟的好手陳金鋒回台參加中華職棒大聯盟選秀，加盟 La New 熊隊。	La New 熊隊	林恩宇(誠泰)

2007 (職棒 18 年)	統一獅隊洋將布雷，打破了中華職棒大聯盟的全壘打及打點紀錄。	統一獅隊	高國慶(統一)
2008 (職棒 19 年)	米迪亞暴龍隊涉賭遭到除名，成為第二支遭到除名的球隊。中信鯨隊宣布解散，中華職棒 6 年後，第三度回復到四支球隊的規模。	統一獅隊	強森(La New)

本研究整理

貳、中華職棒球隊簡介

一、兄弟象隊：

兄弟象隊前身為甲組業餘時期的兄弟飯店棒球隊，成立於 1984 年 9 月 1 日，母企業為洪家五兄弟所創辦的兄弟飯店，是台灣第一個私人經營的甲組成棒隊，也是目前職業球團中成立最久、歷史最輝煌、人氣度也最高的球隊，甚至台灣能夠邁入職業棒球的殿堂，也是因為兄弟飯店負責人：洪騰勝先生的大力奔走下才促成此一美事。球隊對球員私德要求是眾球團中最高，也因此球員全都彬彬有禮，曝光度也不在話下(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C)。

台灣在 1989 年成立中華職棒聯盟，兄弟象隊成為四支創始球隊之一，另外三支創始球隊分別為統一獅隊、三商虎隊和味全龍隊。兄弟象隊在台灣擁有深厚的球迷基礎，同時在 1992 年至 1994 年間創下連續三年總冠軍的傲人成績。該隊在 2001 年奪得隊史上的第四度年度總冠軍，此後並在 2002 年、2003 年連續奪得總冠軍，成為中華職棒史上唯一兩度締造三連霸紀錄的球團。(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C)

二、統一獅隊：

統一獅隊為台灣在 1989 年成立中華職棒聯盟時的四支創始球隊之一，也是聯盟第一支有二軍的球隊，母企業為統一企業。由於是首支將大本營設在南部的球隊，在台灣南部擁有龐大的支持者，並且在所有球團中率先投下鉅資認養台南球場，成為台灣職棒球團經營球場的典範。

獅隊曾經在 1991 年、1995 年、1996 年、2000 年、2007 年及 2008 年六度獲得年度總冠軍，(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C)與兄弟象隊並列為奪冠次數最多的球隊，但是累積勝場數、參與季後賽次數皆為第一，是台灣職業棒壇公認的傳統勁旅。

三、興農牛隊：

1993 年俊國熊隊加入中華職棒，1995 年底由興農企業接手經營權更名為興農熊隊，然而因母公司因為以農業產品起家，決議在 1996 年買下所有股權並正式更名為興農牛隊，完成台灣職棒史上第一宗球團買賣案例。絕大多數的 1992 年奧運銀牌代表隊主力球員皆在陣中。1997 年與洛杉磯道奇隊展開空前規模的訓練合作計劃，1998 年及 2000 年皆打入總冠軍賽，但都在第七場決定性的比賽中敗北。2003 年牛隊以上半季冠軍身份再度闖入總冠軍賽，但在第六場中敗給兄弟象隊，與年度總冠軍擦身而過。(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C)

2005 年興農直落四擊退誠泰 Cobras 隊完成隊史首度二連霸，並且如願打進第一屆亞洲職棒大賽，但不幸輸給日本千葉羅德海洋隊和南韓三星獅子隊，僅獲得第三名。

四、中信鯨隊：

中信鯨隊原名和信鯨隊，鯨隊的嶄露源自於業餘時代的中國信託棒球隊，當時取名為「和信鯨」乃因母企業為和信集團。和信鯨於 1996 年 2 月正式加入中華職棒聯盟，成為中華職棒第七支職棒隊，職棒十三年為配合母企業成立金融控

股公司，即和信、中信全面分家，再次更名為中信鯨隊，並正式在球衣正面繡上「中國信託」四個大字(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C)。

在加盟職棒前的業餘聯賽中，曾一舉蟬聯 1994 年春、秋兩季冠軍，更於秋季聯賽中以十六連勝打破兄弟飯店棒球隊業餘時代十五連勝紀錄。1996 年春、秋聯賽中，再度拿走冠軍盃，同時創下四連霸紀錄(中華職棒全球資訊網，2008C)。鯨隊在加入中華職棒第三年，即於 1999 年奪得球季排名第一的頭銜，但在總冠軍賽中遭味全龍隊淘汰。2002 年曾再度進入總冠軍賽，但以零勝三敗(因象隊為上下半季冠軍)不敵對手兄弟象隊。

中信鯨隊於 2008 年 11 月 11 日宣布解散並退出中華職棒大聯盟，結束十三年的球隊經營。

五、La New 熊隊：

2003 年末第一職棒公司將球隊轉手至聲寶公司旗下達盛公司，同年 12 月 16 日國內著名製鞋企業 La New 不但出資認養高雄縣立澄清湖棒球場，也循贊助模式經營球隊，並將球隊名稱改為「La New 高熊隊」並以認養的高雄縣立澄清湖棒球場為主場，後來於 2004 年 2 月 28 日更名為「La New 熊隊」。熊隊在 2004 年延攬前日本職棒名將大田卓司為總教練，並組成日系風味濃厚的教練團。

2005 年 La New 透過選秀制度補進了多名好手，並且舉辦新人測試會、成立二軍。2006 年簽下旅美球員陳金鋒、黃俊中，讓球隊的整體實力更為增進，數家媒體也因此預料其將於 2006 年在戰績與人氣上有另一番新氣象。

球隊並於 2006 年一舉拿下上下半季冠軍，並且季賽一口氣拿下 62 勝是近幾年來最強的戰績。當年總冠軍賽熊隊以直落四打敗統一獅隊，拿下隊史第一座年度總冠軍。(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C)

六、米迪亞暴龍隊：

誠泰銀行在持續以贊助方式投入棒球運動數年後，終於在 2003 年正式取得球隊的完全經營權，以「誠泰 COBRAS」隊名加入中華職棒的行列。延續過去台灣大聯盟(Taiwan Major League-TML)時期誠泰太陽隊的班底，誠泰球團聘請前日本西武獅隊名將郭泰源擔任總教練、前讀賣巨人隊、味全龍隊打擊好手呂明賜擔任打擊教練，並且積極完成三芝棒球練習場的整建，同時也協助轉檯選手再度回到中華職棒過去以贊助誠泰太陽隊的經驗，誠泰 Cobras 勢必在新局面中往高峰邁進。但是在 2005 年四月間，誠泰銀行併入新光銀行後，改名為「台灣新光誠泰商業銀行」，但因價碼及冠名等問題，以致於誠泰 Cobras 隊並未加入新光集團的行列。2005 在郭泰源的帶領之下，誠泰打下了隊史中華職棒的第一座季冠軍，雖然後來在總冠軍戰不敵興農牛，無緣隊史第一座總冠軍賽盃，但培養了不少年輕選手。2006 年誠泰最後以一場勝差無緣晉級季後賽。

2007 年球季開賽前，九禾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有意買下球隊，並更名為九禾龍隊，但遭到中華職棒聯盟常務理事會議否決該案，是為誠泰轉賣事件。儘管不被看好，但誠泰 Cobras 仍一舉拿下 2007 年上半季冠軍，到了下半季時球員有明顯的疲憊狀態，竟然從上半季的 28 勝掉到只剩 16 勝，也成為史上第一支勝率不到 5 成的球隊卻能打季後賽的球隊，在 2007 年第一輪季後賽時被統一橫掃，也結束了誠泰 Cobras 最後一年的球季。到了 2008 年的農曆過年前夕，終於確定米迪亞系統科技公司，成為了這支球隊的新老闆。米迪亞並是第一支同時擁有中華職棒與 SBL 球隊的企業。(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2008 C)

米迪亞暴龍隊於 10 月 23 日因涉及大規模的職棒簽賭案件而遭到中華職棒大聯盟除名，這是中職史上第一次由牽涉球隊老闆在內的職棒簽賭案件。外界稱此次事件為「黑米事件」。這次的簽賭案件大大打擊了中華職棒大聯盟士氣與經營的方向，也讓中華職棒大聯盟面臨了經營轉型上的十字路口。